

財團法人防癌教育基金會 函

B1A05/
3年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29-2 號 30 樓
聯絡電話：02-2809-9595*11
傳真電話：02-2809-6005
聯絡窗口：康雅淳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防癌教字第 10300135 號

速 別：速件

附 件：一般性戒癮衛教人員課程活動辦法、戒癮陪伴志工培訓活動辦法。

主旨：檢附「103 年度戒癮班衛教人員培訓計畫」一般性戒癮衛教人員課程、戒癮陪伴
志工培訓加場後之活動辦法，敬請同意並協助公告課程，敬請 同意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「103 年度戒癮班衛教人員培訓計畫」因應學員與 貴署期中報告會議後加場，擬於全國增加一般性、志工培訓課程，如附件。
- 二、為提升課程成效並促進學員報名意願，敬請協助公告課程予相關單位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執行長 由力行